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 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

（送审稿）

为进一步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,优化资源要素配置，淘汰整治高耗低效工业企业，全力推进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，根据省、市实施新一轮制造业“腾笼换鸟，凤凰涅槃”攻坚行动要求,特制订本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总体要求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持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以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为导向，围绕存量制造业企业提质扩量增效，整治盘活高耗低效工业企业，推进新一轮制造业“腾笼换鸟、凤凰涅槃”，加快建设“一区五高地”，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。

**二、主要目标**

2021年，全区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到30万元以上，亩均增加值达到150万元，制造业（含技改）投资增长15%以上，规上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18万元/人，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3%以上，淘汰落后产能企业50家，整治提升100家，腾出工业用地500亩，腾出用能0.48万吨标准煤，煤炭消费控制在20万吨以内，完成净升规85家。

力争到2023年,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到42万元，亩均增加值达到220万元，制造业（含技改）投资年均增长18%以上，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30%以上，规上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28万元/人，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9%以上。累计完成淘汰落后产能企业300家，整治提升企业500家,腾出工业用地2500亩。规上工业增加值突破170亿元，高新技术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在80%以上，规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收入比重提高到3.5%左右。

**三、适用标准**

按照《全区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2021年工作要点》浙集（开）亩均办〔2021〕1号文件要求，结合全区实际，突出抓好亩均评价D类、亩税10万以下高耗低效工业企业（包括年度综合亩均税收低于10万元/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人）和亩均综合评价为C类企业。

**四、主要措施**

**1、全面开展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排摸。**按照动态排摸、分类建档、清单管理的方法，对规上制造业企业、规下制造业企业开展排查，摸清用地、用能等情况（包括企业区位分布、使用现状生产规模、主导产品、亩均税收、亩均评价、能耗、安全评估），分行业、分街道建立《高耗低效整治企业清单》，实行闭环管理。同时，建立全区工业用地基础数据库和可视数据库，完善企业“画像”，为做好工业用地三维地图，挖掘全区工业用地和企业数据价值打下基础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资规分局、税务局、招商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应急局、科技局、审批局、不动产登记中心、龙湾供电分局、永强供电公司、各街道）

**2、分类推进高耗低效企业整治。**严格按照安全、环保、质量、能源等法律法规、强制性标准和政策，对高耗低效企业开展合规检查，根据高耗、低效企业整治标准，制定整治提升方案。围绕“创新发展一批、改造提升一批、兼并盘活一批、淘汰关停一批”路径，实施分类整治。对存在违法违规等的企业限期整改，逾期未整改或经整改仍未达标的，坚决依法关停退出；对其它高耗低效企业，通过兼并重组、整体腾退、搬迁入园、改造提升等方式，实施“一企一策”，对标提升，达标销号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资规分局、税务局、招商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应急局、审批局、各街道）

**3、加快淘汰落后产能“腾笼换鸟”。一是有力遏制“两高”项目发展。**针对2018年以来建设的年综合能耗1000吨标准煤以上（含）的“两高”项目、2018年以前建设的年综合能耗5000吨标准煤以上（含）的用能项目，逐一评估检查，对不符合要求的“两高”项目要坚决有力遏制。对不符合产业政策、产能置换、节能审查、环评审批等要求，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，违规审批、未批先建、批建不符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坚决依法查处。对明显超出能耗双控目标、环境排放容量的项目，要列入限期整治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审批局、资规分局、招商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龙湾供电分局、永强供电公司、各街道）**二是积极推进“退二优二”**。企业通过自身转型或兼并重组、合资合作等方式，实施引进符合区产业导向制造业项目，支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、高新技术产业、智能装备、数字经济等产业，淘汰原有落后产能，盘活用好闲置资源，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资规分局、招商局、税务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应急局、科技局、审批局、龙湾供电分局、永强供电公司、各街道）**三是实施关停腾退高耗低效供地工业企业。**以下情况由管委会按照产业监管合同或投资监管协议约定执行：（1）供地企业亩税低于10万元；（2)供地企业擅自改变工业用地性质、不符合区产业导向，且无能力自行转型的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\*招商局、资规分局、经发局、税务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应急局、审批局、各街道）

**4、大力推动企业技术改造。一是全面推进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，**加强典型示范、破难攻坚，分行业、分层次推进规上工业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全覆盖。抓好工业机器人、数控机床、智能检测装备应用，到 2023 年，力争全区在役工业机器人数量突破2500台，工业机器人密度达到 280 台/万人；**二是实施传统产业升级改造计划，**以电气、汽车、通用设备等行业为重点，梯次建立智能制造企业培育库，实施一批产品升级改造示范项目，打造“未来工厂”2 家（全市每年2家）、智能工厂（数字化车间）20家以上（全市每年10家以上）；**三是实施绿色制造工程，**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，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工厂建设，优先支持“亩均论英雄”评价 A 类企业，开展清洁生产和节能减碳技改的企业，创建省、市绿色工厂20家以上（市目标省市级绿色工厂100家以上，目前全区仅仅1家奔腾激光）。 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应急局、科技局、各街道）

**5、积极提升产业园高质量发展。**推动各类小微园、产业园、村二产整治提升。按照整治“拆改一批、转型提升一批”的要求，大力推进以工业老旧厂房改建，支持由滨海投资集团等区属国企统一租赁（参股）开发经营模式，实施二产改建，为村二产留地再开发建设提质扩量增效。通过“整改优化一批、创建打造一批”的路径，集聚一批专精特新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推进产业链协同强链、护链、补链，支撑形成若干超100亿产业集群和一批行业领军企业。到2023 年，新建2个专精特新产业园，占地面积约500亩，新培育四星级以上省级小微企业园2个以上，改造提升村二产留地改建面积约500亩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资规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应急局、审批局、各街道）

**6、规范闲置厂房有效利用。**规范全区工业空置面积有效利用，强化入驻企业管理，提高工业土地产出效益，建立用地企业空置面积数据库，对非鼓励类产业实行负面清单管理，出台闲置厂房管理办法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资规分局、招商局、市场监管分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应急管理局、行政执法局、审批局、各街道）

**7、实施差异化配置政策。**依据企业亩均效益综合评价结果，在资源配置上按照A类优先保障，B类积极支持，C类相对控制，D类严格限制的原则。依法依规制定实施用地、用电、用水、排污等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，倒逼企业整改提升，加速优胜劣汰，推进资源要素向综合评价高的企业集聚，提升资源要素利用效率。（责任单位：\*经发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龙湾供电分局、永强供电公司、各街道）

**五、实施步骤**

**（一）前期排查阶段：2021年8月-2021年9月**

认真做好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调查摸底工作，并对工业企业用地数据进行系统梳理，建立工业用地数据库，完善“一企一档”信息库，分行业、分类别建立整治提升清单，实施边排查边整治。

**（二）启动试点阶段：2021年9月-2021年11月**

抓好整治提升试点。以小升规为切入点，按照企业自有用地10亩（承租面积10000平方米）以上要求全上规，亩均税收8万-10万的提升企业实现全销号。金海园区作为先行整治提升试点片区。其他街道按照要求，制定整治提升计划，点面结合，同步有力推进。

**（三）全面整治阶段：2021年12月-2023年10月**

总结试点经验做法，形成一套完整的操作办法和配套政策。逐企制定整治提升措施和时间节点，实施挂牌整治，闭环销号管理，强化督考抓落实。

**（四）巩固总结阶段：2023年11月-2023年12月**

总结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经验做法，并向市里提交阶段性总结报告。巩固提升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成效，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，确保全区工业用地管理逐步走上规范化，全面提升全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水平。

**六、保障机制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成立经开区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行动领导小组，由管委会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委领导任副组长，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街道为成员单位，统筹协调各项工作。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抽调经发、资规、招商、税务、市监、行政执法、应急管理等单位人员实体化办公，办公室设在经发局，负责全区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攻坚行动日常工作。

**（二）加大政策帮扶。**出台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政策意见，加强政策集成创新,强化土地、财政等要素保障,加大老旧工业园区改造提升、工业低效用地连片腾退开发等政策支持力度。实现政策再加码，进一步形成政策合力，促进资源要素高效集约利用，产业转型升级。

**（三）强化责任落实。**科学制定年度推进计划，倒排时间表，明确各部门职责，抓好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。区级有关部门要按职责分工，强化协作联系，抓好企业基础数据台帐、工作指导、研究制定各类配套政策及实施细则等工作。各街道要建立健全相应组织机构，明确分工，落实人员，按照整治提升清单，做好闭环销号管理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（四）营造良好氛围。**加大高耗低效工业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的宣传力度，积极做好有关评价指标、政策法规解读。及时将相关评价、分类整治提升结果予以公示，有序推进差别化措施实施。加强正面典型宣传和反面曝光，畅通公众监督渠道，营造政府推动、企业主体、社会参与的良好环境。

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2021年9月22日

联系人：王林华 13857719667 86900708